

文藻外語大學日本語文系弱勢獎助學金暨急難救助金 實施辦法

民國 103 年 2 月 20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4 年 3 月 5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4 年 3 月 19 日系經費審查小組修正
民國 104 年 4 月 16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11 年 9 月 8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13 年 4 月 18 日系務會議

第一條 宗旨

為協助家計困難或遭逢急難變故而需幫助之文藻外語大學日本語文系(科)(以下簡稱本系科)學生，特成立「文藻外語大學日本語文系弱勢獎助學金暨急難救助金」(以下簡稱本獎助學金)，並訂定本實施辦法。

第二條 由「文藻外語大學日本語文系經費審查小組」(以下簡稱本小組)有效管理此一獎助學金。

第三條 本獎助學金為校友曾文衍先生(德文系)與黃詩毓女士(日文系)提供，如經費用罄後，則不再提供申請。

第四條 申請資格

一、弱勢獎助學金：

- (一) 家庭年收入低於五十萬元，未請領政府各項公費減免者。
- (二) 在校學業成績總平均達 70 分(含)以上。
- (三) 在校操行成績總平均達 75 分(含)以上。

二、急難救助金：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申請急難救助：

- (一) 因家庭遭逢變故，經濟陷入困境影響就學者。
- (二) 因本人發生意外事故或嚴重傷、病，所需醫療費用非其本人或扶養義務人所能負擔者。

第五條 申請繳交資料

一、弱勢獎助學金：

申請時應檢具如下證明文件：

- (一) 弱勢獎助學金申請表(附件一)。
- (二) 家庭年收入低於五十萬元之證明文件。
- (三) 國稅局開立之「全家最近年度綜合所得各類所得資料清單」。

【規定詳見備註】

- (四) 全戶戶口名簿或近三個月內戶籍謄本影本。
- (五) 歷年成績單。
- (六) 身分證及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七) 其他有助審查之文件。

二、急難救助金：

申請應時檢具如下證明文件：

- (一) 急難救助金申請表（附件二）。
- (二) 重大疾病附醫院證明書，死亡者附死亡證明書。
- (三) 全戶戶口名簿或近三個月內戶籍謄本影本。
- (四) 其他有助審查之文件。

第六條 申請時程及注意事項

一、弱勢獎助學金：

- (一) 配合學校弱勢獎助學金之時程辦理。
- (二) 申請者請備齊相關文件資料後，以親送方式繳至系辦公室，逾期概不受理。
- (三) 申請獎助學金所附各項文件不論審查合格與否，一概不予退件。
- (四) 學生轉學、休學、退學、遭開除學籍之注意事項請參照「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第一項第三款第2點。

二、急難救助金：

申請急難救助者應於事實發生後 6 個月內檢具申請表格及所需證明文件，經所屬班導師簽名後，逕送本系辦理。

第七條 召開會議、議決程序

本小組依本實施辦法之宗旨，以公正、嚴謹方式審核申請案件，審核程序分為：

- 一、收件：檢視申請者應檢附之證明文件，前述應檢具之證明文件，若有未齊全者，本小組將視為無效件處理。但經本小組通知於期限內補齊文件者，則仍視為有效件處理。
- 二、決審：由本小組 5 位委員共同審議，決定核發名單。

第八條 撥款方式

申請經審議通過者應於規定時間內提供本人存摺影本，本系以匯撥方式存入申請學生金融機構帳戶。

第九條 本實施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公佈施行，修正時亦同。

【備註】 國稅局開立之前一年度全國檔全家各類所得總歸戶清單，家庭年收入之家庭成員計列範圍如下說明：

- ◆ 未結婚者：家庭年收入計列範圍為申請學生、申請學生之父母、共同居住之祖父母、未婚之兄弟姊妹、已婚且共同居住之兄弟姊妹。
- ◆ 已結婚者：家庭年收入計列範圍為申請學生、申請學生之父母與配偶。
- ◆ 單親家庭者：家庭年收入計列範圍為申請學生、申請學生之法定監護人。

附件一

日本語文系「弱勢獎助學金」申請表

中文、日文姓名				最近三個月內照片
出生年月日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分證號碼				
學制		學號		
年級、班別				
學生本人 聯絡方式	電話			
	E-mail			
	地址			
家長聯絡方式	姓名		與申請人 關係	
	電話		E-mail	
申請其他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請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已獲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未獲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家庭狀況及弱勢 獎助學金需求之 說明(請簡述)				
申請人簽名		日期		
家長簽名		日期		
導師簽名		日期		
檢附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年收入低於五十萬元之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全家最近年度綜合所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 <input type="checkbox"/> 全戶戶口名簿或近三個月內戶籍謄本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歷年成績單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及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附件二

日本語文系「急難救助金」申請表

中文、日文姓名				最近三個月內照片
出生年月日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分證號碼				
學制		學號		
年級、班別				
學生本人 聯絡方式	電話			
	E-mail			
	地址			
家長聯絡方式	姓名		與申請人 關係	
	電話		E-mail	
申請其他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請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已獲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未獲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家庭狀況(發生 事故說明)及急 難救助金需求之 說明(請簡述)				
申請人簽名		日期		
家長簽名		日期		
導師簽名		日期		
檢附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疾病附醫院證明書，死亡者附死亡證明書 <input type="checkbox"/> 全戶戶口名簿或近三個月內戶籍謄本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有助審查之文件			

(以下由日文系填寫)	
審議結果	日期：
核發金額	新台幣 元整
主任簽章	日期：
委員簽章	日期：